

圖說教案

新編
圖畫教案

第五冊 國民學校教員用

青浦熊翥高編

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中華民國九年九月初版

(新編) 圖畫教案八冊

(第五冊定價大洋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寶山須戒 吳縣陸翥 吳縣顧勵安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洛陽西安漢口 杭州蘭谿安慶蕪湖南昌漢口 商務印書館分館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瀘縣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桂林梧州 雲南貴陽張家口新嘉坡

國民學校用

新體圖畫教科書 三冊 每冊二角

新體圖畫教授書 首一冊 各四角
二三冊 各五角

王雅南編繪

今日學校之教授圖畫當尙真實而資應用。非疇昔之尙摹倣而資遣興已也。雖然於國民學校欲達此目的。非革新教材教法不可。王君雅南現任國立北京高等師範女子師範兩校教授。本其十餘年之經驗心得創編此書。稿本兩呈教育部。遵批修正。始行出版。茲錄教育部審定批詞如下。

審定 是書層次井然法度明備其中鮮潔精到之作甚多教授法尤爲詳賅茲經覆審照簽改正可稱善本

商務印書館 特闢圖畫教授之新紀元

編新
圖畫教案第五冊

目次

第一課	馬褂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二課	懸衣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三課	帽	自然畫	寫生	一時間
第四課	梅花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五課	梅花散點圖案	圖案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六課	春景一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七課	春景二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八課	春景三	自然畫	記憶	一時間
第九課	鼠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十課	貓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十一課	犬	自然畫	記憶	一時間
第十二課	鈎輪廓法	自然畫	說明 臨畫	一時間
第十三課	茶壺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十四課	盆杯	自然畫	寫生	一時間
第十五課	黃魚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十六課	菖蒲 大蒜頭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十七課	角黍 枇杷	自然畫	寫生	一時間
第十八課	海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十九課	海圻軍艦	自然畫	臨畫	一時間
第二十課	海容軍艦	自然畫	寫生	一時間

第一課 馬褂 (自然畫)

臨畫 (二時間)

要旨 授以馬褂之畫法。并練習主副綫之描法。

準備 範畫。(預繪於小黑板上。以後遇用範畫。概仿此。)

預習 使各出教科書。指示目的。令對範畫臨摹。

巡視 留意兒童對於範畫之觀察力若何。下筆之次序若

何。運筆觀筆之方法若何。預備問答時。以補其不足。

問答 俟預習十之六七繪就後。令全體停止。而後揭示範畫。

以行問答。

一、畫理 馬褂係平置者歟。抑豎懸者歟。若爲豎懸者當

作若何形狀。

二、形狀 合馬褂全部觀之爲何狀。(縱短橫長之長方形、

爾等此刻所繪者是否長方形。(指犯縱長橫短者訂正

之。)

三、畫法及示範。

1. 連絡比較 衣服一類物品畫過否。馬褂與何物相

似。

2. 位置 馬褂之身長較袖長幾何。爾等此刻所繪者。

孰長孰短。身較袖長者若何物。(若袍衫) 鈕扣之

排列當若何。袖口大小宜若何。小則若何物。(似

襖)

3. 次序 指繪畫次序合法者。令述畫法順序。(先領與

中縫及肩綫。次袖口下蓋及兩側。又次全部觀筆) 次

指不合法者述之。并使與自繪誤點比較之。

4. 運筆。全體之運筆當若何。(全體示範)

5. 襯筆。全體之襯筆當若何。(襯筆宜輕抹)。(全體示範)

6. 彩色。範本係何色。與實物相符否。可另易他色。

否。(取布帛所有者均可)

7. 注意。袖宜大。身宜短。兩側宜平均。襯筆宜輕而勻。鈕扣排列宜偏於上部。

膽清

依上列所指示者。改正其缺點所在。而後再行膽清。

第二課 懸衣 (自然畫)

臨畫 (二時間)

要旨 授以懸衣之畫法。并練習顯凹凸之襯筆。
準備 範畫。(同第一課)

預習 令出教科書。指示目的。并使對範本臨畫。

巡視 留意筆順合法否。光綫能辨別否。摺痕之主綫能

觀察否。襯筆能臨描否。預備問答時。以補其不足。

問答 俟全體預習畢。而後揭示範畫。以行問答。

一、畫理 此衣似乎懸於何物上。(懸於鈎上) 何以見之。

此爲何色衣。圖中之白色處。本爲何色。何以有此白

影。(光之反射)

二、形狀 全圖爲何形。(銳三角形) 爾等所繪者。是否此

形。(指不合者訂正之)

三、光綫 觀此圖光綫。來自何方。(對面) 摺痕處何以無

反射光。

四、畫法及示範

1. 連絡比較 此衣與馬褂之畫法上。分別在何處。若

馬褂懸起。能爲此形否。此衣平置之。則畫法如何。

2. 位置 袖長較身長短幾何。下部之兩側。與中間參

差幾何。領之凹凸當若何。爾等所繪者。是否若是。

3. 次序 指合法者述畫法次序。(先兩袖。次領。又次衣

之下部及摺痕綫。又次襯筆) 次指不合法者述之。

并指正差誤。

4. 運筆△△△ 全體當若何繪法。(運筆宜有輕重)(示範)

5. 襯筆△△△ 全體襯筆若何繪法。(近摺痕綫者濃其餘則淡)又宜與摺痕綫平行而不可雜亂。

6. 彩色△△△ 圖中所繪者爲何色。另更他色可否。

7. 注意△△△ 全部宜成銳角。下部不可過分展開。襯筆宜有勢。領不可凹凸過分。

膽清
詳第一課。

第二課 帽 (自然畫)

寫生 (二時間)

要旨 應用習得之知識技能。并練習帽之畫法。

準備 帽之實物。(取兒童所習見之帽一頂、或懸掛、或平置

均可、若各備一頂、而使各寫一物亦可)

預習 出實物指示目的。并令對實物寫生。

巡視 全體之位置。對於實物之觀察力。運筆之次序。

觀筆之方法。預備問答時訂正之。

問答 俟多數描寫畢。令全體停筆行之。

一、畫理 帽之邊綫實為何形。(圓形) 今宜畫何形。(橢

圓) 何故如是。上下綫之弧度宜等乎。(宜等) 今

之光綫來自何方。則陰面宜若何。(觀筆濃) 陽面若

何。(宜淡)

二、畫法

1. 連絡比較 以前繪橢圓形宜若何。(兩端不可尖銳)

前二課觀筆方向。依何者為標準。(依主綫即輪廓

綫為定) 本圖當若何。(亦當準此)

2. 輪廓 本圖全體似何形。輪廓宜若何鈎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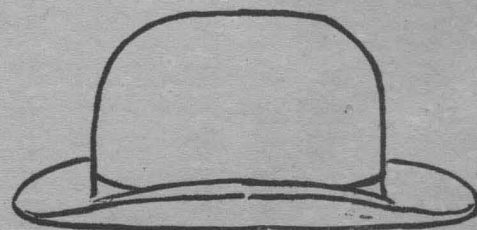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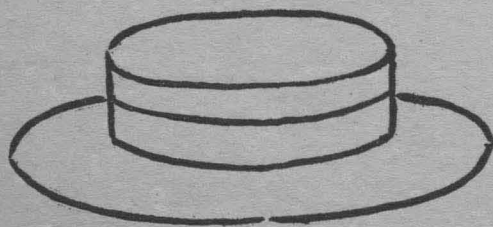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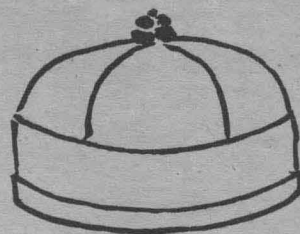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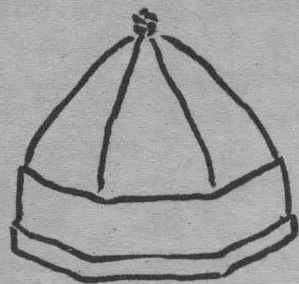
3. 次序 本圖先繪何部。次繪何部。依實物設問指示。

4. 運筆 擇其不合法者。示範指示之。

5. 彩色 本圖宜用幾色。

6. 注意 擇兒童已犯之事項。特別提出以使注意。

膽清 同前。



第四課 梅花 (自然畫)

臨畫 (二時間)

要旨 授以梅花之畫法。并練習圓柱之襯筆。

準備 範畫。(詳第一課)

預習 令出教科書。指示目的。并使對範本臨畫。

巡視 留意筆順之合法與否。應接之理明瞭與否。各枝之接合適當與否。運筆襯筆自然與否。預備問答時。以補其不足。

問答 俟全體預習畢。而後揭示範畫。以行問答。

一、畫理 較實物大乎小乎。完全之梅花生於何面。側形者生於何面。枝幹上之各點係何物。枝幹上既有縱直之襯筆。何以另加橫弧之襯筆。(現爲圓柱) 無此能現爲圓柱否。

二、形狀 全體似何形。(似倒置之帚或三角形) 單獨之梅花似何形。(五角形)

三、光綫 觀圖光綫來自何方。(上方) 何以知之。(枝幹上部襯筆淡、下部濃故)

四、畫法及示範

1. 連絡比較 與以前所繪之桃花相似乎。桃花與梅花之區別究在何處。(桃花瓣略尖、梅則略凹、桃開花時有葉、梅則無之)

2. 位置 兩枝當如何交叉。結合部當如何。全體之枝幹當孰粗孰細。花與蕊當如何配置。

3. 次序 先繪何枝。(有花蕊之枝) 何以先繪。(在前故) 次繪何枝。(生兩蕊之枝) 有花蕊之枝。當先繪何物。(花) 次繪何物。(梗)

4. 運筆 依右列次序。逐部示範問答。

5. 槴筆 逐部示範問答。

6. 彩色 梅花有幾色。幹似何色。更易他色可否。

7. 注意 花不可過大。枝宜直而有力。兩枝接合宜有勢。運筆宜有輕重。槴筆宜有力。

膽清 詳第一課。

第五課 梅花散點圖案 (圖案畫)

臨畫 (一時間)

要旨 授以散點圖案之畫法。并應用前課所習之梅花。

準備 範畫(詳第一課)。

預習 令出教科書指示目的。并使臨範本預習。

巡視 留意方形正確否。排列有方法否。能使用器械否。

問答 俟預習畢。而後揭示範畫。以行問答。

一、畫理 所繪者係何物。(布或紙) 所繪之花。係何花變

成。(五點爲梅花、單點爲梅蕊) 下邊何以有三半點。

全圖爲布之全幅乎。半幅乎。

二、畫法及示範。

1. 連絡比較 以前所繪之圖案。與本課相同否。若以之互調可否。然則爾等自組圖案可否。

2. 位置 點與花相距幾何。繪畫時。用何法可以排列整齊。(每四花或四蕊。須相接應成正方形。他之花或點。須居於方形之中。如是互相呼應。即能排列整齊。)

3. 次序 方形須先繪平行之兩綫。然後繪其他二平行綫。花點先繪上列一排。而後依次繪下部各列。

4. 彩色 本圖用紅色。或另更他色。惟不可雜用數色。

5. 注意 方形不可斜。排列宜寬展而勻淨。用筆當置於尺外。排列若不能與範本同樣。亦可按宜添減。

膽清 詳第一課。

備註 下列參攷圖。指定一二圖。令於課外自修時繪之。

第六課 春景一（自然畫）

臨畫（二時間）

要旨 授以風景之畫法。並復習樹與地之塗抹法。
準備 範畫。

預習 令各出教科書。指示目的。使依照範本臨摹。

巡視 留意地與樹之畫法。遠樹與天之襯法。全圖之佈

置法。以備問答時提出補充之。

問答 俟大半畫就。即令停筆。逐項發問。以補充其不足。

一、畫理 圖中近樹共有幾株。樹有遠近乎。何樹最遠。

何幾株比柳爲近。（三樹）三樹之中有遠近否。何

樹最近。極遠之樹。何以比近者反低。

二、畫法及示範。

1. 連絡比較 今日所繪者。何種方法。從前已學過否。

柳之畫法習過乎。

2. 位置 地平綫當畫於紙之下半部。柳當畫於紙之

左方。又三大樹宜畫於紙之右方。遠樹宜畫於地

平綫上。令優等生逐一述出整理之。

3. 次序 先繪何部。（地平綫）次繪何部。（三樹）再

次繪何部。（柳）再繪何部。（襯地與遠樹及天）指

不合法者訂正之。

4. 運筆 樹之畫法當如何。柳之畫法當如何。（示範、

遠樹及地之畫法當如何。天之畫法當如何。

5. 彩色 範本上用幾色。畫何者用綠色。（近樹及地、